

## 辽宁省辽阳市原市长王一兵、市委书记王凤波落马

【明慧网】据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辽宁消息，辽宁省辽阳市委原书记 61 岁的王凤波，被立案调查。此前，原辽阳市委副书记、市长王一兵落马。王凤波、王一兵在任职期间在一起搭班。据悉，辽阳市一度共事的四套班子的一把手现均已落马，二零二二年一月份陈强落马，二零二二年六月曹颖落马。陈强和曹颖都先后担任过辽阳市政法委书记一职。

王凤波、王一兵、陈强和曹颖四人在辽阳任职期间，积极追随中共及江氏集团的迫害政策，打压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将他们绑架、非法关押、抄家、非法判刑、酷刑折磨，多个原本幸福的家庭被迫害得支离破碎，制造了多起人间悲剧。苍天有眼，神目如电，一笔笔血债被神所记载，作恶者终将被天谴，他们今天的落马，都是因为长期迫害法轮功学员所遭到的报应开始。

王凤波，男，二零一五年十月出任辽阳市委书记，二零二一年卸任，出任辽宁省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委员。

王一兵，男，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曾先后担任过辽阳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辽宁省辽阳市法轮功学员遭到了大面积的迫害，下面只列举二零一五年末至二零二一年六年期间发生在辽阳市法轮功学员的被迫害情况：

**二零一五年末至二零一六年期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迫害离世的法轮功学员有：许桂霞、姜德亭。

辽阳县法轮功学员姜德亭是小北河镇将军房村居民。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辽阳县公安局警察（穿的是便衣）伙同小北河派出所警察闯到姜德亭家，以了解情况为

借口，将姜德亭绑架走，非法关押在辽阳县看守所。七月七日，警察通知姜德亭的家属带房照到辽阳县公安局去办保外就医。家属到那一看，姜德亭人已经不行了，后背有伤。姜德亭被接回家后，当天下午就去世了。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薛晓彤、邸绍群、苏殿兴、刘英、韩胜利、赵丹、孟庆娟、隋柏芹、郭素芳、李论、钱爱芝、王乐君、牛沛娟、陈所艳、熊辉、邸慧、于桂兰、肖丽丹、高曼丽、凌桂华、温丽、朱秀志、李艳萍、关桂荣、娄英、何俊文、杨亚男。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曲录庆（四年）、李春艳（四年）、陈丽艳（五年）、李论（三年）、王乐君（四年）、牛沛娟（判三缓五）、陈所艳（判三缓五）、姜德亭妻子（一年）。

**二零一七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迫害离世的法轮功学员有：祁庆元。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李伟涛、王永生、国世游、谷林杰、罗丽、汤显赫、崔洪梅、靳满昌、洪江波。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韩胜利被冤判三年。

**二零一八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赵士刚、娄英、李秀兰、兰素青、于淑华、丁凤、刘素娟及大姐二姐、宋丽静。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李伟涛（被冤判五年 附带罚款）、王永生（被冤判四年 附带罚款）、罗丽（被冤判四年 附带罚款）、汤显贺（被冤判两年半年 附带罚款）、国世游（被冤判两年 附

带罚款）、谷林杰（被冤判两年 附带罚款）、韩胜利（上诉后二审）。

**二零一九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迫害离世的法轮功学员有：于飞、赵德林。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李艳萍、刘丽娟、赵素芹、关慧妹、白静、王素珍、秋桂香、朱克维、许媛华、刘媛、项波、姜华、范秀云、高明瑞、邸邵群、熊辉、刘英、于永满、刘素艳、秦亚玲、王秀珍。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秦亚玲（非法判刑一年半，并勒索罚金一万元）、王秀芹（刑期三年六个月，罚款一万元）、于淑华（三年）。

**二零二零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迫害离世的法轮功学员有：于永满。

辽阳市 65 岁的法轮功学员于永满，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被绑架，非法关押在辽阳市看守所，于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三日离世，看守所方面没有给出明确说法，只是说“突发疾病”。于永满本人生前身体健康，被绑架之前每天都会骑车或步行出门讲真相。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陈素玲（二次）、一女学员、一刘姓女学员、虞桂梅。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樊秀云（三年）、姜华（一年六个月）、高明瑞（三年）、赵素芹（一年）、刘丽娟（三年）、李艳丽（三年）、刘英（一年六个月）、邸少群（一年零八个月）、生秀琴（刑期不明）、王素珍（两年六个月）。（转下页）

# 曾遭十一年半冤狱迫害辽宁董艳梅又被枉判入狱

【明慧网】辽宁省辽阳市 54 岁的法轮功学员董艳梅女士，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被辽阳、鞍山恶警联合绑架，非法关押在辽阳市看守所。近日获悉，董艳梅已被灯塔市人民法院非法判刑，现在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

在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中，她曾三次被绑架、两次被非法判刑，一次被非法判刑七年，另一次被非法判刑四年半。

董艳梅目前在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八监区四小队遭迫害：从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今，每天不让洗漱，床单、衣服不准洗，不让给家里人打电话，更不让会见家人。每天从早上六点一直站到晚上九点半，折磨董艳梅，董艳梅都没有卫生纸用。

董艳梅原是辽化聚脂厂助理工程师，原居住在辽阳市宏伟区（辽化）。她于一九九八年开二零零二年一月，董艳梅被辽阳市警察入室绑架，在宏伟区洗脑班被折磨，连续四天三夜不让睡觉；在辽阳市看守所被关押迫害期间多次遭到毒打。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董艳梅被辽阳市宏伟区法院非法判刑七

年，后被劫入沈阳大北女子监狱迫害。在狱中，恶警刘英杰、陈静使用各种手段强迫董艳梅“转化”。董艳梅以绝食方式抵制迫害，被恶警用绳子把双手双脚绑在死人床上，从鼻孔插入一根塑料管子用于强迫灌食，时间长达一个星期。恶警刘英杰多次毒打董艳梅，连续扇耳光、连续重拳击打、用脚踢。恶警刘英杰、陈静多次电棍折磨董艳梅。恶警马英为加重迫害，将一杯水倒在董艳梅身上，使电击时身体反应更加敏感、剧烈。有一次董艳梅的胳膊上被电得全是血泡，恶警刘英杰又把电棍横在董艳梅脖子上，进行持续电击。董艳梅被电倒在地，脖子上起了一个鸡蛋大小的血泡。恶警折磨完董艳梅后，又强迫她去干活。残酷的迫害导致董艳梅出现严重的心脏疾病，她被送往医院抢救。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董艳梅被辽阳市公安局新华派出所恶警绑架，被非法判刑四年半后，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董艳梅先在集训矫治监区遭到监区长郭小瑞、管教科长陈硕、主管科长陈莹、教育科长李雁、贩毒犯李小

芳、诈骗犯李晶等恶人的残酷迫害，以致出现精神恍惚。董艳梅被调至五监区四小队，被管教科长李哲、队长孟亚红、杀人犯孙亚芝等恶人轮番迫害，精神恍惚进一步加重。董艳梅拒绝奴役，被迫害得每天只能吃一点玉米饼或玉米粥，身体消瘦、一个多月的时间不说话，也很少去厕所。之后她被安排至医院就诊，诊断结果是脸部肌肉萎缩、抑郁至分裂临界点。监狱主抓迫害法轮功的科长陈莹和队长李涵强迫董艳梅吃破坏中枢神经系统的药物，被拒绝后威胁要把她送至精神病科和病人关在一起，强迫她看辱骂师父和大法的光盘；为了强迫董艳梅所谓的“转化”，利用贩毒犯李小芳和诈骗犯李晶，使用种种威逼利诱的手段使她违心妥协，被所谓的“转化”。董艳梅清醒后严正声明，结果也招致更狠的迫害和报复，一度出现精神失常。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董艳梅在鞍山市一租住屋被辽阳、鞍山恶警联合绑架，近日获悉，已被灯塔市人民法院非法判重刑，现在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被科长肖美奇、刘晓彦，队长姚林迫害。◇

（接上页）二零二一年辽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情况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有：范桂芬、沈亚君、张孝凤、马忠秋、苏荣春、隋百芹、赵俊成、包凤芝、赵俊兰、李英、崔荣。

◎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有：马坤芳（三年半）、王洪旭（刑期不明）、刘爱华（三年）、任凤芹（二年）。

这六年间发生的迫害太多了，因篇幅有限只将被迫害者名单列出，详细信息见明慧网报道。正告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的高官与一线抓捕法轮功学员的警察，你们血债累累，难逃法律制裁，更难逃天理惩治，落马只是在人世间的表现，最终你们将随着中共灭亡而陪葬。

## 明真相的警察给自己留后路

【明慧网】法轮功学员正给一名年轻警察讲真相，另一位年长警察走来主动接过话茬说：“大姐，这些我比您知道的多，我经常‘翻墙’。”年轻警察见到把脸扭向一边不理他。

年长警察继续说，刚开始镇压法轮功时，我年轻无知受了蒙骗，为了争取立功入党，积极参与迫害，你们的人给我讲真相我根本不听。我干的真的不是人的事，我的名字都上了明慧网的恶人榜了。

他越说脸色越阴沉。他讲自己的事，更象讲给年轻警察听：“缺德事做多了，就遭报应。这个道理

我体会最深！我现在全身都是病，活（国骂）该！”法轮功学员说你认识到了自己的罪恶，就必须赶紧上网“三退”，洗清罪名。他说我现在办“病退”或是“退休”手续，等办下来了，我就用真名去网上办三退，公开道歉，求得你们宽恕！最后他恳切地问法轮功学员：“你们真的能饶过我吗？！”

法轮功学员回答：只要你真心认罪、痛改前非、不再作恶、远离邪恶，弥补损失，相信大法会网开一面，给你机会的。◇

